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botech 艾伯科技**  
**IB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8)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平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7月14日起生效。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平，58歲，擁有三十多年的通信行業工作經驗，曾先後在北京郵電大學、中國移動有限公司、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工作，歷任省公司總經理、集團市場部總經理等職務。自2016年8月至2021年1月擔任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002313)董事長，其中2019年8月至2020年11月兼任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6年8月至今，劉先生擔任聚量集團的合夥人。

劉先生為信息工程碩士，本科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

劉先生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自2021年7月14日起計為期3年。彼將有權收取每年2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金額由董事會按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經參考其資格及經驗、承擔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劉先生的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彼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其後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劉先生(i)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劉先生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的獨立性準則。

劉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彼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的要求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劉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黎子明

香港，2021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黎子明先生、高偉龍先生、滕峰先生、余健強先生及梁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天翔博士、黃國恩博士、洪木明先生及劉平先生。